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年2月27日、2015年3月2日、2015年3月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签字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情形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五、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充分理解公司的各项风险因素，理性投资。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再次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轴承制造行业是各类机械装备制造业的关键基础件行业，产业关联度较高，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行各业，包括机动车制造、家用电器、精密机床、风力发电、工程机械、航空制造、轨道交通等行业。下游制造业的市场需求变动将直接影响本行业的供需状况。近年来，全球宏观经济的恢复以及国家对重大机械装备基础件国产化的需求不断增加，为公司开拓了广阔的市场空间，2011年至2013年以及2014年1-9月，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销售收入分别为38,900.57万元、40,538.33万元、42,411.11万元、34,733.97万元。

如果宏观经济环境持续恶化，经济出现衰退，公司下游行业不景气或者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可能造成公司的订单减少，进而造成公司业绩下滑。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轴承钢，2011年至2014年1-9月轴承钢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平均约为65%，因此，轴承钢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生产成本具有一定影响。2011年至2014年1-9月，公司轴承钢材平均成本为8,985.69元/吨、8,370.80元/吨、8,050.48元/吨、7,600.77元/吨，呈现小幅波动。为了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盈利能力的影响，公司注重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采购关系。如公司已与宝钢特钢公司建立长期稳定的采购关系，宝钢特钢公司同意以优惠的价格优先满足公司对轴承钢原材料的采购需求。同时，当公司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时，双方约定共同制定关于价格、质量、新产品开发等协同策略来应对。

另外，为应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公司与主要客户吉凯恩集团（GKN）和斯凯孚集团（SKF）签订的销售合同均约定了针对原材料价格变动的产品价格调整条款，这在一定程度上化解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尽管如此，由于公司产品价格调整与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难以保持完全同步，如

果相关原材料价格在短期内发生大幅波动，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三）汇率波动风险

2011年至2013年以及2014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海外销售分别为17,542.94万元、18,182.45万元、18,480.84万元、13,360.72万元，分别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45.61%、45.39%、44.52%、39.01%，且主要以美元和欧元定价结算。公司由于产品外销比例较高，人民币的持续升值将会形成公司的汇兑损失，从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2011年至2013年以及2014年1-9月，公司的汇兑损失分别为289.59万元、30.68万元、116.58万元、208.18万元。

若未来人民币汇率产生较大波动，将使公司面临财务费用波动的风险，对公司的利润造成影响。此外，若未来人民币持续保持升值趋势，将直接影响到公司出口产品的销售价格，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本次募集资金运用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为“高档、精密轴承钢球扩产改造项目”和“新建滚动体技术研究中心项目”。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大产能，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公司的研发及生产能力，扩大公司在全球轴承钢球领域的市场份额。尽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建立在充分市场调研和业内专家论证的基础上，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市场环境、技术、管理等方面出现重大变化，将影响项目的实施。因此项目实际建成后所产生的经济效益、产品的市场接受程度等都可能与公司的测算存在一定差异，从而影响预期投资效果和收益目标的实现。此外，产能扩张后，对公司现有组织架构和运营管理模式等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导致可能存在市场拓展、人才和管理的配套不足等方面的潜在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4日